

#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宁夏幼专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 (第一期) 通知

全体教师:

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加强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》和《教育部关于全国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》，根据《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18 年全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的通知》（宁人社函[2018]205 号），宁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为更好的推进学校“一一三四”工程的实施，努力提升学校全体教师专业发展水平，特别围绕教师专业理念与师德、学前教育专业知识、专业能力、幼儿园教育教学活动指导等主题开展系列继续教育活动。现将 2018-2019 学年第一学期宁夏幼高专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（第一期）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 一、培训对象

宁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全体教师

## 二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### （一）培训时间

2018 年 10 月 15 日，下午 14:00-17:00；

2018 年 10 月 16 日，上午 9:00-12:00；

2018 年 10 月 17 日，下午 14:00-17:00；

2018 年 10 月 19 日，下午 14:00-17:00；

2018年10月24日，下午14:00-17:00

(二) 培训地点

宁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图书馆一楼会议室

三、报名方式

(一) 报名时间：请与2018年10月12日23:00之前完成网上报名，否则培训无效，无法计算继续教育学时。

(二) 报名方式

1.请登录“宁夏专业技术人员服务平台”<http://124.224.239.164/>通过个人用户登录进入个人页面。

2.进入个人主页，点击查看“继续教育项目”。

3.查看全区正在招生的继续教育项目信息，可通过点击“项目名称”查看我校继续教育项目的培训通知与学习要求，搜索“2018-2019学年第一学期宁夏幼专教师专业能力提升培训(第一期)”上点击“报名”，根据培训通知进行继续教育学习，提前10分钟进入学习会场签到考勤，认真做好学习笔记，按照相关考核获得相应学时。

宁夏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

2018年10月9日

